

当前住址
户主姓名

筑波市物价上涨对策生活者支援补助金

确认书

关于物价上涨对策生活者支援补助金，由于您可能符合发放对象条件，请填写必要事项后，将本确认书、本人确认文件以及能够确认汇款账户的文件一并寄回。

※如放弃领取，也请在下方勾选栏填写后，将确认书和本人确认文件寄回。

※超过期限后提出的申请，无论任何理由均不予受理。

※如无金融机构账户等无法通过转账方式领取者，请咨询呼叫中心。

※申请期限 2026年7月31日（星期五）（当天邮戳有效）

筑波市长 收

咨询编号：

①发放对象及发放金额

（截至2026年2月1日，在市内居民登记，且在2007年4月1日以前出生的人）

发放对象	1	6
	2	7
	3	8
	4	9
	5	10
发放金额	5,000日元 × 名 = 日元	

②领取人签名〔承诺与同意〕

请使用“黑色或蓝色圆珠笔”，清晰准确地填写。
请勿使用可擦笔或铅笔。

请在确认承诺及同意事项后签名。

- 1. 上述发放对象的所有人，截至2026年2月1日均在筑波市有居民登记。
- 2. 同意市政府在决定补助金发放时，根据需要进行调查。
- 3. 同意在筑波市决定发放补助金后，如因解约或变更汇款账户等原因无法支付，且在申请期限内无法联系或确认，将视为放弃领取补助金。
- 4. 同意在领取补助金后，如发现不符合发放对象，或家庭成员因一定原因已另行领取补助金时，将返还补助金。

请在任一勾选栏（□）中打✓。

□已确认上述承诺及同意事项，申请领取补助金

□不领取补助金

确认日（填写日） 年 月 日

户主姓名

联系方式（白天可联系的电话号码）

请务必确认背面内容

③汇款账户【原则上为户主帐户】

※请勿填写长时间没有存取款记录的账户。

※请在以下框内填写汇款账户信息。

※如使用非户主的账户，请填写④的委托书。

金融机构名称				支行名称		分类	账户编号 (请右对齐填写)				账户名义 (片假名) ※请与存折上的表述一致。			
金融机构代码				1. 银行 2. 金库 3. 信组 4. 信连		5. 农协 6. 渔协 7. 信渔连		本・支店 本・支所 出張所		1 普通 2 活期				
				支行代码										
邮政储蓄银行				存折符号 (如果有第6位, 请在※ 栏中填写)				存折编号 (请右对齐填写)				账户名义 (片假名) ※请与存折上的表述一致。		
如果选择了邮政储蓄银行, 请填写存折打开后的 左上角或储蓄卡上标注的符号和号码。				1		※								

④委托书

如户主将补助金领取委托给代理人, 请填写以下内容。

※原则上, 代理人须为正面①中列为发放对象的人员。

筑波市物价上涨对策生活者支援补助金相关委托书

(请由户主填写。)

代理人姓名与户主的关系

代理人当前住址

代理人出生日期年 月 日

代理人联系方式 (白天可联系的电话号码)

指定上述人员为代理人, 委托其领取补助金。

委托人姓名 (户主姓名) 签名

⑤提交文件

提交文件

☐ 确认书 (本表格) ☐ 户主本人确认文件复印件

☐ 可确认汇款账户的文件复印件

必填事项

- 金融机构名称、支行名称 (支行代码)
- 账户编号
- 账户名义人【片假名】

如汇款至代理人账户时, 还需提交:

☐ 代理人本人确认文件复印件

※本人确认文件
带照片→仅1份
无照片→2份

金融机构名称、支行名称

账户名义人

账户编号

金融机构名称、支行名称

账户名义人

账户编号

没有金融机构账户或有疑问的人员, 请联系以下咨询处。

筑波市 生活者支援补助金呼叫中心

电话: 0120-164-417 (8:45~16:30 星期六、星期日、节假日除外)